

团体标准《小型环卫机械 灯具性能及安装要求》编制说明

(征求意见稿)

1. 任务来源

本项目是根据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下发的团体标准计划号 JH-2021-035，项目名称《小型环卫机械 灯具性能及安装要求》进行制定，主要起草单位有广东盈峰智能环卫科技有限公司、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等，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2 年。

2. 目的和意义

随着国家城市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对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城市环卫管理更加精细化。在市政、环卫车辆无法进入的背街小巷、人行辅道、社区广场等城市毛细血管区域的机械化需求不断提升，扫路机、清洗机等小型环卫机械的市场规模增长迅速。

灯具作为小型环卫机械照明及传递信号的必备配置，其性能及安装要求对小型环卫机械有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但目前小型环卫机械整个行业尚没有灯具方面的标准，扫路机等小型环卫机械应该安装什么灯具、灯具应该是什么样的要求及灯具该怎么安装等缺乏统一的规范和要求，使得目前市场上小型环卫机械上安装使用的灯具质量参差不齐，灯具类别及安装方式五花八门，因此带来的市容形象负面影响和安全隐患不容忽视。

因此，本文件的制定很有必要也十分迫切。通过制定本文件，对扫路机、清洗机等小型环卫机械配备的灯具性能和安装要求进行规范，既能为灯具、整机生产企业提供设计、制造和检验的指导依据，又有利于提升灯具和整机的产品质量和安全质量，有效降低背街小巷、社区公园等环卫应用场所的安全隐患，从而促进整个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3. 主要工作过程

2021 年 7 月，广东盈峰智能环卫科技有限公司、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浩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徐州易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明诺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邦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组成标准工作组，并对标准框架达成了一致意向。

2021 年 8 月，标准工作组正式向协会提交标准立项申请。

2021 年 11 月，协会下发批准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标准正式立项（计划号 JH-2021-035）。

2022 年 4 月，市政与环卫机械分会组织召开标准启动会暨标准草案研讨会。

2022年5月,编制组根据草案研讨会标准修改意见完成标准修改,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4. 主要起草单位和工作组成员

本文件由广东盈峰智能环卫科技有限公司、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浩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徐州易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南通明诺电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邦宸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负责起草。

5. 文件主要内容

5.1. 范围

适用于扫路机、清洗机、垃圾转运机等小型环卫机械安装使用的灯具,包括前照灯、转向信号灯、作业标志灯等。

5.2. 术语和定义

规定了灯具相关的术语和定义。

5.3. 一般要求

规定了灯具性能及安装相关的通用要求。

5.4. 性能要求

规定了灯具的色度、配光、耐温、耐振动、耐冲击、防尘、防水及其他方面的性能要求。

5.5. 安装要求

规定了前照灯、转向信号灯、制动灯等灯具的安装要求。

5.6. 试验方法

根据前面的各项要求给出了相应的试验方法。

6. 文件中涉及专利的情况

本文件不涉及专利问题。

7. 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情况

通过本文件的制定,对扫路机、清洗机等小型环卫机械配备的灯具性能和安装要求进行规范,既能为灯具、整机生产企业提供设计、制造和检验的指导依据,又有利于提升灯具和整机的产品质量和安全质量,有效降低背街小巷、社区公园等环卫应用场所的安全隐患,从而促进整个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

8.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国内外关键指标对比分析与测试的国外样品、样机的相关数据对比情况

国内外目前没有专门的小型环卫机械相关的灯具标准。为保证标准内容的先进性、合理性及可操作性，本文件制定过程中参考和引用了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相关的灯具标准。

9. 文件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10. 文件贯彻实施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建议在本文件发布之日起3个月后正式实施。

11. 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没有矛盾，与其他行业或领域没有冲突。

12. 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13. 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